

國立金門大學違反禁菸規定通報表

必填	檢舉(聯絡)人：	聯絡電話：
出生日期：		
檢舉人身分證字號：		
性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
系所：		
班級：		
學號：		
(非學生免填)		
檢舉人通訊地址：		
檢舉人電話：		
違規者姓名：		
違規者身分證字號：		
性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
違規者系(所)：		
班級：		
違規者聯絡地址：		
聯絡電話：		
違規時間： 年 月 日 時 分		
違規場所地址或名稱：		
違法情節及事證簡述：		
其他事實內容補充：		
其他證據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相片(必附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
學校代表(承辦人)簽章：		

一、違反條文

(一) 菸害防制法第 15 條第 1 項第 2 款：「下列場所全面禁止吸菸：二、大專校院、圖書館、博物館、美術館及其他文化或社會教育機構所在之室內場所。」

(二) 菸害防制法第 16 條第 1 項第 1 款：「下列場所除吸菸區外，不得吸菸；未設吸菸區者，全面禁止吸菸：一、大專校院、圖書館、博物館、美術館及其他文化或社會教育機構所在之室外場所。」

二、處罰條文

菸害防制法第 31 條第 1 項：「違反第十五條第一項或第十六條第一項規定者，處新臺幣二千元以上一萬元以下罰鍰。」

三、違反本校禁菸規定通報單位

金門縣衛生局菸害信箱：ff931401@mail.kinmen.gov.tw 電話：082-330697#711 曾筱婷

國立金門大學學務處生活輔導組電話：082-313347

註 1：場所地址：金門縣金寧鄉大學路 1 號。註 2：如不知違規者 姓名及其他個資，請檢附時間地點及照片附以簡述。